

政府委任香港管弦协会监察委员会成员

行政长官再度委任两名成员，以及委任三名新成员为香港管弦协会有限公司监察委员会成员，任期两年，由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一日至二〇〇八年十月三十一日。

香港管弦协会有限公司监察委员会的政府委任成员名单如下：

陈祖泳小姐

陈晴小姐

张王幼伦女士

鍾瑞明先生，G B S，J P

何承天先生，S B S，J P

完

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七日（星期二）